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GEND STRATE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5)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最近期所得之資料，本集團預計本期間將錄得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約320萬港元(2023年同期：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虧損約530萬港元)。董事會認為相比去年同期的虧損，本期間實現轉虧為盈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a) 因期內收到應收帳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回撥約1,130萬港元；(b) 由於中國酒店行業整體市場情緒下降以及惠州店的若干長期客戶合同到期，導致收益減少約1,140萬港元；及(c) 本集團持續努力提高營運效率，使總開支和折舊費用減少約730萬港元。

本公司現正落實編製本集團本期間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最近期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以上金額及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因此，本集團實際中期業績可能會作出修正及調整。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適時公佈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栢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富兒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李芷欣女士

非執行董事：

袁富兒先生 (主席)

胡性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吉林先生

林長盛先生

蘇彥威先生